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E 之道”网上交易系统认购注意事项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755号文，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批准募集，本基金自2011年1月4日起公开发售。本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通过我公司“E之道”网上交易系统（www.efunds.com.cn）进行认购，现将有关注意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认购网上交易费率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精神，本基金认购期间，投资者通过我公司“E之道”网上交易系统（www.efunds.com.cn）进行认购的认购费用按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公告的认购费率收取，具体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M（元）（含认购费）	认购费率
M<100万	1.3%
100万≤M<500万	1%
500万≤M	1000元/笔

注：网上交易特定银行需收取跨行转账费，请参照我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投资者重复认购，须按每笔认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二、本基金认购网上交易业务办理时间

本基金认购期内，投资者可通过网上交易方式7*24小时提交认购申请，每个工作日17:00及17:00以后的申请作为下一工作日的申请。

三、本基金认购网上交易指引

本基金募集期间，投资者可登录我公司“E之道”网上交易，认购本基金，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登录易方达“E之道”网上交易系统（www.efunds.com.cn）并选择支付的银行卡。

2、点击左侧“认购”按钮。

3、在右侧选择本基金，并输入认购金额。

4、点击“确定”按钮，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操作。

5、完成提交认购申请。

注：认购申请成功受理后不能撤单。

持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兴业银行、广东发展银行、浦东发展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光大银行、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除深圳地区）借记卡等指定银行卡并已开通我公司网上交易的投资者，均可在认购期登陆“E之道”网上交易系统，提交认购申请。投资者也可选择开通基金网上直销第三方支付服务“天天盈”账户，并在认购期登陆“E之道”网上交易系统，通过天天盈账户提交认购申请。

请广大投资者仔细了解本基金认购网上交易有关注意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份额发售公告，妥善安排有关操作。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和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基金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9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光大银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和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本公司自2011年1月4日起增加招商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国泰君安证券、华泰证券、海通证券、长江证券、南京证券和中投证券代理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招商银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邓炯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招商银行在以下主要城市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深圳、上海、武汉、北京、沈阳、广州、成都、兰州、西安、南京、无锡、常州、苏州、重庆、大连、杭州、嘉兴、宁波、南通、温州、绍兴、南昌、长沙、福州、泉州、青岛、天津、济南、烟台、乌鲁木齐、昆明、合肥、厦门、哈尔滨、郑州、东莞、太原、佛山、丹东、盘锦、宜昌、黄石、金华、呼和浩特、长春、南宁、江阴、扬州、宜兴、江都、包头、鄂尔多斯、潍坊、日照、衢州、湖州、瑞安、台州、湘潭、株洲、九江、淄博、芜湖、淮南、镇江、威海、孝感、曲靖、咸阳、榆林、绵阳、乐山、营口、衡阳、洛阳、赣州、贵阳等。

2. 中国光大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薛军丽

联系电话：010-68098777

客户服务电话：95595（全国）

传真：010-68560661

网址：www.cebbank.com

中国光大银行在以下主要城市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哈尔滨、深圳、上海、青岛、大连、长春、重庆、广州、昆明、武汉、烟台、海口、厦门、福州、成都、苏州、沈阳、宁波、合肥、太原、天津、南京、郑州、杭州、济南、西安、长沙、南宁、石家庄、无锡、柳州、台州、珠海、三亚、丹东、大庆、汕头、佛山、常熟、绍兴、长乐、余姚、慈溪、昆山、株洲、泉州、东莞、曲靖、宁海、张家港、吴江、太仓、洛阳等。

3. 国泰君安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15楼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1-3867616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国泰君安证券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通州、怀柔、天津、石家庄、太原、任丘、晋城、呼和浩特、济源、赤峰、沈阳、大连、长春、吉林、桦甸、舒兰、哈尔滨、齐齐哈尔、深圳、平湖、广州、汕头、顺德、东莞、海口、琼海、儋州、福州、闽清、永泰、厦门、泉州、南宁、南昌、九江、庐山、浔阳、鹰潭、余江、贵溪市、宜春、萍乡、高安、抚州、南丰、上海、南京、无锡、溧水、常州、徐州、邳州、杭州、宁波、余姚、绍兴、衢州、台州、天台、仙居、合肥、济南、临沂、青岛、郑州、荥阳、武汉、荆州、襄樊、宜昌、长沙、常德、桃源、衡阳、衡阳县、株洲、株洲县、成都、金堂、泸州、纳溪、贵阳、清镇、昆明、丽江、个旧、芒市、文山、重庆、石柱、华岩、奉节、巫山、西安、兰州、敦煌市、嘉峪关、酒泉、张掖、乌鲁木齐等。

4. 华泰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李杰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97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5-84579763

网址：www.htsc.com.cn

华泰证券在以下主要城市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上海、天津、南京、镇江、常州、无锡、苏州、扬州、泰州、淮安、南通、盐城、徐州、宿迁、连云港、沈阳、大连、营口、杭州、绍兴、宁波、包头、长春、哈尔滨、绥化、牡丹江、合肥、济南、青岛、莱阳、西安、郑州、石家庄、太原、银川、兰州等。

5. 海通证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联系电话：021-23219000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传真：021-23219100

网址：www.htsec.com

海通证券在以下主要城市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深圳、武汉、沈阳、大连、上海、杭州、上虞、北京、长春、吉林、辽源、青岛、广州、汕头、济南、烟台、淄博、泰安、南京、蚌埠、淮安、合肥、南通、绍兴、宁波、苏州、无锡、常州、扬州、福州、海口、昆明、贵阳、遵义、新余、长沙、重庆、成都、威海、天津、郑州、石家庄、太原、西安、营口、鞍山、哈尔滨、大庆、乌鲁木齐、常熟、芜湖、金昌、兰州、南宁、青岛、咸阳等。

6. 长江证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联系电话：027-65799999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长江证券在以下主要城市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天津、保定、太原、沈阳、大连、哈尔滨、齐齐哈尔、大庆、上海、南京、泰州、无锡、杭州、慈溪、台州、合肥、南昌、福州、厦门、泉州、济南、青岛、郑州、新乡、武汉、襄樊、鄂州、孝感、黄冈、黄石、咸宁、荆州、公安、松滋、宜昌、恩施、十堰、丹江口、随州、荆门、钟祥、京山、仙桃、天门、长沙、广州、江门、佛山、惠州、东莞、深圳、南宁、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库尔勒等。

7. 南京证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大钟亭8号

法定代表人：张华东

联系人：徐翔

联系电话：025-83367888-420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8-5888

传真：025-83320066

网址：www.njzq.com.cn

南京证券在以下主要城市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南京、上海、镇江、连云港、南通、江阴、常熟、张家港、北京、重庆、广州、福州、深圳、杭州、银川、吴忠、石嘴山、昆明、无锡等。

8. 中投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联系人：刘毅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传真：0755-82026539

网址：www.cjis.cn

中投证券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上海、天津、重庆、河北（承德）、山西（太原）、广东（广州、深圳、珠海、顺德、中山、江门、东莞、湛江、阳江）、福建（福州、晋江）、湖南（长沙）、江西（南昌）、江苏（南京、苏州、南通、扬州、淮安、常州、无锡、宿迁）、浙江（杭州）、安徽（合肥）、四川（成都、绵阳、遂宁、自贡）、陕西（西安）、贵州（贵阳）、甘肃（敦煌）、青海（西宁）、湖北（武汉、潜江）、山东（济南、青岛、威海）、河南（郑州、登封、洛阳）、辽宁（沈阳、鞍山、铁岭、大连）、吉林（长春）、黑龙江（哈尔滨）、海南（海口）等。

9.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9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继续参与上海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协商，决定继续参与上海银行开展的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上海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下述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1、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02）

2、鹏华上证民营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206005）

3、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0605）

4、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206003）

5、鹏华环球发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06006）

三、优惠活动内容

1、优惠活动时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2、优惠措施：

活动期间个人投资者通过上海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鹏华上证民营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具体优惠措施为：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标准执行。

活动期间个人投资者通过上海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鹏华环球发现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具体优惠措施为：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标准执行。

四、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优惠前申购费率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2、本公告内容的任何变化，本公司或上海银行将通过公告形式告知投资者，请投资者届时注意查阅相关公告。

3、投资者办理本公告所述业务应当符合上海银行的各项业务规定。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银行

客服电话：021-962888

银行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上海银行各营业网点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755-82353668、400-6788-999（免长途电话费）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9日

鹏华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鹏华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674号文批准，自2010年12月2日起至2010年12月23日向全社会公开募集。截至2010年12月23日，基金募集工作已经顺利结束。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募集净认购金额（不含利息）为1,271,552,470.28元人民币，按照每一基金份额面值人民币1.00元计算，折算成基金份额计1,271,552,470.28份。本次募集有效认购户数为17,329户。认购资金在本基金验资确认日之前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246,448.26元，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其中246,447.40元折算为基金份额分别计入各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账户，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余的0.86元为利息折份额计算尾差归入基金财产。

上述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折算的合计基金总份额为1,271,798,917.68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的有效认购户数为3户，基金份额为565,430.13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占本基金募集期基金总份额的比例为0.0445%。

本次募集所有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已于2010年12月27日全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本基金托管专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鹏华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本次募集符合相关条件，本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于2010年12月28日获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本基金合同自该日起正式生效。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在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2个工作日之后，及时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的查询，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0755-82353668和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询交易确认状况。本基金管理人将于本基金合同生效后根据投资者提供的联系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寄送交易确认对账单。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具体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将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ST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0-037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1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2月2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表决董事11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当涂县太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意向书的议案》。

本公司拟与当涂县太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就合作开发建设"太白生态乐园"项目有关事宜签订《合作意向书》（详细情况见本公司董事会《关于签订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ST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0-038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意向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0年12月28日与当涂县太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就拟合作开发建设"太白生态乐园"项目有关事宜签订了《合作意向书》。现将该意向书的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意向书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仅为意向书，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意向书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具体合作事项尚需协议各方进一步协商后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并需视具体协议标的金额情况，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签署。

2、本公司对合作开发建设"太白生态乐园"项目的投资方式及投资金额尚不确定，需视考察和政府最终批准情况而定，具体合作条件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作协议为准。

二、意向书当事人介绍

当涂县太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6月4日，系由甘培荣、甘亮、甘平于2007年6月4日分别出资150万元、150万元、300万元共同设立，其经营范围为农作物、园艺作物、园林水果种植，乡村旅游、餐饮、宾馆、垂钓，水产养殖等，法定代表人：甘亮，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注册地址：当涂县太白镇永宁村。截至2010年11月30日止，该公司总资产为46,500,170.63元，净资产为23,543,737.05元，主营业务收入为9,528,220.71元。

当涂县太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意向书的主要内容

本着优势互补、公平合理、合作双赢的原则，经充分协商，本公司与当涂县太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就拟合作开发建设"太白生态乐园"项目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意向：

1、项目情况："太白生态乐园"项目是由当涂县太白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申请的投资项目，项目规划方案及可行性研究方案已获得了当涂县政府批准。2009年该项目已经纳入安徽省861重点工程，依照相关政策规定，可以享受安徽省政府规定的一系列优惠政策。该项目占地总面积为1300亩，开发经营及使用期限为50年，开发内容为休闲、娱乐、会议商务等，目前该区域包含李白文化园、原太白集镇等地。该公司拟通过一系列投资开发，将"太白生态乐园"打造成集"旅游、文化产业、现代高科技农业、小城镇改造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为一体的现代示范区。

2、合作目的：为了提升"太白生态乐园"项目的品质和档次，打造高端生态旅游休闲精品，双方拟重新调整"太白生态乐园"的规划。

3、合作前期费用：为了做好"太白生态乐园项目"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以及项目的规划调整设计等各项工作，本公司同意预付定金人民币叁佰万元整作为前期费用，包括咨询、研讨、设计、论证、评估、报批等所产生的费用。

4、其他事项：如当涂县政府最终批准项目的调整规划，则由双方就具体的投资事宜协商签署正式协议；同时，本公司预付的叁佰万元定金转为投资款。

四、意向书对公司的影响

如上述合作意向实施，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符合企业未来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的品牌和竞争力。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合作事项仍处于意向阶段，目前本公司仅开展了一些项目的可行性调研、论证工作，最终双方能否签署正式合作协议或合同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根据双方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10-046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祈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产被查封事项进展（解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有关查封事项的基本情况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9年7月17日，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祈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产被查封事项的公告》，即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祈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坐落于重庆市渝北区龙溪镇街道银华路168号"祈年-悦城"价值30000000元的房产，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2009）一中民四初字第47号《民事裁定书》查封（详见公司于2009年7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公告内容）。

二、有关查封事项的进展情况

本公司于2010年12月28日，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2010）一中刑初字第88号]，裁定如下：

解除对重庆祈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坐落于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银华路168号"祈年-悦城"价值23300000元房屋的查封。继续查封价值670万元的房屋。

查封重庆祈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欠重庆中大东旭投资有限公司借款558.6万元及10%期限为二年的利息总计670余万元。待重庆祈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上述欠款提存我院后，对上述查封予以解封。

三、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2010）一中刑初字第88号]生效后，解封房屋即可销售，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可能产生影响。

四、本公司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五、备查文件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2010）一中刑初字第88号]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29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赎回广发聚丰股票型基金份额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96号）的相关规定，现就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部分赎回固有资金所投资的广发聚丰股票型基金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本公司拟于2010年12月31日通过代销机构赎回广发聚丰股票型基金份额140,000,000.00份。赎回费率0%。本公司持有该部分基金超过6个月。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规定，遵循谨慎、稳健、公开、公平的原则进行投资，并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9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辽通化工”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的规定，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在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净值影响超过0.25%的，其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确定。

根据"辽通化工"（股票代码000059）发布的停牌公告，经与相关基金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0年12月28日起对本公司旗下万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辽通化工"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9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调整及对基金资产净值影响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本公司旗下五只基金对其分别持有的上海家化（600315）、广钢股份（600894）及云内动力（000903），自2010年12月28日起采取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基金名称	所持有估值调整的股票	估值调整后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比例
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家化（600315）	-0.21%
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家化（600315） 广钢股份（600894）	-0.34%
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家化（600315）	-0.27%
上投摩根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家化（600315）	-0.0008%
上投摩根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家化（600315） 云内动力（000903）	-0.31%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9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10营口港CP02（1081440）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参加了2010年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认购。此次发行的分销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南方现金增利基金获配2010年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第二期短期融资券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券面总额（万元）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5000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64　证券简称：哈药股份　编号：临2010-013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暨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0年12月28日接到控股股东哈药集团有限公司通知函，称正在研究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为防止由此而引起的本公司股价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0年12月29日起停牌5个工作日，并将于5个工作日后公告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估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协（S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证协发[2009]97号）的有关规定，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托管银行商定，自2010年12月28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证券上海家化（代码：600315）的估值进行调整。

2010年12月28日起，我司对旗下基金目前持有的证券上海家化（代码：600315）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在确定指数时采用中证协S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关于本次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调整旗下部分基金估值的后续事项，本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在规定时限内予以披露。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29日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第四十三次分红公告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3年9月5日生效，截至2010年12月27日本基金可供分配利润为252,483,051.44元。根据《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本公司决定以截至2010年12月27日本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为准，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275元。现将分红方案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时间

（一）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11年1月5日

（二）派现日：2011年1月6日

（三）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11年1月5日

（四）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1年1月7日

二、利润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三、利润发放办法

（一）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1年1月6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二）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1年1月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1月7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四、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二）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五、提示

（一）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二）投资者变更分红方式，需依照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对应的收费模式，提交相应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

（三）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针对某一收费模式购买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适用于该投资者持有的依照同一收费模式所购买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四）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客户服务电话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六、销售机构及咨询方式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ChinaAMC.com	400-818-6666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icbc.com.cn	95588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abchina.com	9559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bank.ecitic.com	95558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pdb.com.cn	95528
1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db.com.cn	95501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b.com.cn	95561
1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ebbank.com	95595
1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com.cn	95568
1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www.psbc.com	95580
1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beijing.com.cn	010-96169
1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xb.com.cn	95577
1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shanghai.com	021-962888
18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gdb.com.cn	400-803-8003
1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pingan.com/bank	400-669-9999
2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om.cn	96528
2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hrcb.com	021-962999
22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jrcb.com	96198
23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qdccb.com	96588（青岛）、400-669-6588（全国）
24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sbank.com.cn	400-889-6588（安徽省外）、96588（安徽省内）
2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zbank.com	95105665
26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ongguanbank.cn	0769-96228
2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zbank.com.cn	400-888-8508
28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jcb.com.cn	400-889-6400
29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lsbchina.com	400-699-6588
30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wzbank.cn	96699（浙江和上海地区）、0577-96699（其他地区）
31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kbchina.com	027-96558（武汉本地）、400-609-6558（全国）
3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sbchina.cn	96098、400-869-6098
33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luoyang.com.cn	0379-96699
34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uccb.com.cn	0991-96518
35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www.txsec.com	010-66045678
3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021-962588、400-888-8666
37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108.com	400-888-8108
3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3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wone.com.cn	400-888-8111、95565
4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或致电各营业网点
4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各地营业部咨询电话
4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
4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021-962503、400-888-800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44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lhzq.com	95513、400-888-8555
45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2000.com.cn	021-962505
46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yzq.com.cn	021-68419393转1098
4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4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400-800-1001
4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023-63786397
50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bigsun.com.cn	0571-96598
51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csc.com	400-888-1551
52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wlzq.com.cn	400-8888-133
53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q.com.cn	全国：400-888-8777、安徽地区：96888
54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bhzq.com	400-651-5988
5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400-888-8168、025-84579897
5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400-666-1618
57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xwt.com.cn	0532-96577
58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xzq.net	400-888-8993
59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dwzq.com.cn	0512-33396288
6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400-800-8899
6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fzq.com.cn	95503
62	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foundersc.com	95571
63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c168.com.cn	0755-33680000、400-666-6888
6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10108998、400-888-8788
65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zs.com.cn	020-961303
66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0431-96688、0431-85096733
67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njzq.com.cn	025-83364032
6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962518.com	021-962518
69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sdzq.cn	010-68084591
70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www.d